

证券代码：833751

证券简称：惠同新材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员 工持股计划（草案）的 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惠同新材：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0-036）。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关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文件的反馈意见要求，公司对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并重新披露，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1月18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惠同新材：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告编号：2020-049）。

主要变化要点如下：

序号	原条款	新修订
1	参与对象 彭雷	参与对象 彭蕾
2	在本计划公告当日至完成登记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认购定向发行的股票价格将不会进行相应的调整。	<p>在本计划公告当日至完成登记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认购定向发行的股票价格将会进行相应的调整。</p> <p>因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前，已于2020年9月11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该次利润分配的影响，在确定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认购定向发行的股票价格4.1元/股时已考虑在内，参与主体已知悉，故因实施上述利润分配议案将不进行价格调整。</p>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900MA4RRD4PI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900MA4RRD4P1N
4	<p>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票，参与对象通过增加惠同有限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通过惠同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5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03%。</p> <p>本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将开设本计划专用证券账户，通过参与公司定向发行的方式获授对应的标的股票。</p>	<p>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票，参与对象通过增加惠同有限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通过惠同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5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03%。</p> <p>本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将开设本计划专用证券账户，通过参与公司定向发行的方式获授对应的标的股票。</p> <p>惠同有限合伙于2020年10月20日成立，截止目前，没有持有惠同新材股份。</p>
5	<p>在本计划公告当日至完成登记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认购定向发行的股票价格或股票数量将不会进行相应的调整。</p>	<p>在本计划公告当日至完成登记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认购定向发行的股票价格将会进行相应的调整。</p> <p>因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前，已于2020年9月11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该次利润分配的影响，在确定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认购定向发行的股票价格4.1元/股时已考虑在内，参与主体已知悉，故因实施上述利润分配议案将不进行价格调整。</p>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等规定，本次修订不涉及激励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等要素的改变，相关持股计划事项无重大调整，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惠同新材：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0-036）与《惠同新材：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告编号：2020-049）有差异部分已用楷体加粗的形式标注说明。

公司对上述修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8日